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馮鋼先生為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馮鋼先生（「馮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馮先生，38歲，持有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天津大學高分子材料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以及於北京大學金融學研究生課程班研修結業。

馮先生在碼頭管理、國際貿易及企業戰略諮詢範疇擁有逾十年經驗。彼曾在知名管理諮詢公司擔任公司策略諮詢師及大型國有企業擔任國際貿易主管。馮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加入日照嵐山萬盛港業有限責任公司（「嵐山萬盛」）（一間本公司於中國的共同控制實體），現為嵐山萬盛的董事兼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馮先生過去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且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此外，馮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馮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須予披露之權益。

馮先生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沒有固定任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馮先生之董事任期將於下次股東大會屆滿，彼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馮先生有權獲得每月 80,000 港元作為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酬金，此乃由董事會按其職位、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市場情況釐定。馮先生現時從嵐山萬盛每月收取人民幣 20,000 元作為出任嵐山萬盛董事兼總經理的工資。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進一步的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規定予以披露，及沒有其他有關委任馮先生之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馮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
王力平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楊秀嫻女士、陳瑞常女士、黎嘉輝先生、王亮先生、石翀先生及馮鋼先生；(ii)非執行董事：鄭國和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興先生、吳慈飛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余擎天先生。

* 僅供識別